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劉志力

電話：03-5216121轉331

傳真：03-5229880

電子信箱：01799@ems.hccg.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0301944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為貴會所送本市東區科商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2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及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查估報告乙案，備查，請將前開紀錄確實送達各會員知悉，復請 查照。

說明：復貴會103年10月28日（103）竹科商自辦字第004號函。

正本：新竹市東區科商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

市長許明財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新竹市東區科商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300 新竹市公道五路三段 188 號
承辦人：洪上棋 (03) 5753346 分機 508

300
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28 日

發文字號：(103) 竹科商自辦字第 004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查估報告(另送)

主旨：檢送本重劃區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及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查估報告，敬請 核定。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
- 二、本會業於 103 年 10 月 27 日召開第二次會員大會，隨函檢附是日會議紀錄及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查估報告，敬請 貴府核定，俾利後續重劃作業推展。

正本：新竹市政府

副本：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大聖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不含會議紀錄之會員大會手冊)

新竹市東區科商自辦市地重劃



地
重
劃

地政處 103/10/29 13:38



1030194441 有附件

新竹市東區科商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

- 一、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27 日(一)上午 10 時整
- 二、 會議地點：台肥新竹廠會議室(新竹市公道五路三段 188 號)
- 三、 主持人：潘理事長同記
- 四、 出席人員：(詳土地所有權人名冊、簽到簿)
- 五、 記錄人員：洪上棋
- 六、 主席致詞：略
- 七、 會議討論議題：(請參考會員大會手冊)

議題一：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用確認

說明：

- (一) 本重劃區內之地上物，係依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等法令規定辦理查估，惟重劃範圍內所有權人之一「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表示將配合遷廠計畫時程自行辦理拆遷且不領取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故僅針對坐落於新竹市東區東明段 972 及 972-6 地號之地上物進行查估。
- (二) 查估範圍內現存之地上建物及附屬雜項建物、自動拆遷獎勵金、人口遷移費、農林作物補償費，均依「新竹市辦理公共工程拆遷補償自治條例」及「新竹市 103 年度辦理徵收土地農林作物、水產物畜禽類補償遷移費查估基準」等規定辦理查估補償；未辦保存登記地上物，即遴派專業人員至現地勘查、丈量及拍照存證，並依相關規定計算。
- (三) 依相關規定清點及計算其補償金額成果如下：
 1. 地上建物及附屬雜項建物：坐落於東明段 972-0、972-6 地號等 2 筆土地之現有地上物，查估結果總計無合法證明文件之現存建物 1 棟，評估價值為新台幣 690,333 元整。
 2. 自動拆遷獎勵金：查估結果現存建物 1 棟，自動拆除獎

勵金為新台幣 302,334 元整。

3. 人口遷移費：查估結果共 1 戶，2 人設籍，人口遷移補助費為新台幣 120,000 元整。

4. 農林補償費：經現場勘查結果，農林作物包含有榕樹、朴樹、香蕉、番石榴、竹籬...等數種農林作物，查估結果總計補償費為新台幣 146,699 元整。

5. 地上物拆遷補償費各項目合計為新台幣 1,259,366 元整。

議決：全體會員同意地上物拆遷補償項目及金額。

議題二：重劃負擔減輕原則討論

說明：本案重劃範圍主要坐落於「台肥新竹廠」生產廠區，配合該廠拆遷作業，將導致重劃期程延長及重劃作業費用增加，考量「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參與本重劃案之土地面積佔比僅約 2.1%，擬提案討論減輕該會重劃費用負擔。

建議：有關重劃負擔減輕方式，建議「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實際負擔之重劃費用，僅含工程相關費用及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扣除自拆獎勵金)兩項；執行方式以重劃土地分配成果應繳納之差額地價，於土地登記完成後核算該會負擔減輕額，減價收取之。

議決：全體會員同意上述重劃負擔減輕方式。

八、散會：上午 10 時 50 分。

新竹市東區科商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二次會員大會簽到簿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27 日(一)上午 10 時整

二、地點：台灣肥料公司新竹廠會議室

三、主持人：潘同記 記錄：何上堯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新竹市政府

新竹市東區科商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何上堯 吳俊龍

大聖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何上堯 吳俊龍

來賓